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巴马-凭祥公路大新经龙州至凭祥段

(K139+476~K285+600)

项 目 代 码：2020-451400-48-01-000646

建 设 地 点：崇左市

验 收 单 位：广西新祥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7日

##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巴马-凭祥公路大新经龙州至凭祥段 (K139+476~K285+600)	行业类别	交通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广西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建设类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 文号及时间	崇左市水利局，崇水水保〔2020〕11号，2020年8月17日；崇左市水利局，崇水行审〔2023〕17号，2023年9月28日		
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自治区交通运输厅，桂交行审〔2021〕228号，2021年11月16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工程于2020年12月正式开工，计划2024年11月建成，本次验收范围主线2020年12月，于2023年1月建成通车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单位	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中国公路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广西交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广西路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中交一公局第四工程有限公司、广西交建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广西交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北京交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广西桂通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长沙华南土木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广西八桂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长沙中核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 单位	广西交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 二、验收意见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广西新祥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于2023年10月7日在崇左市主持召开了巴马-凭祥公路大新经龙州至凭祥段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会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分为主线（K139+476~K285+600）和连接线工程两部分，本次验收范围为主线，即巴马-凭祥公路大新经龙州至凭祥段（K139+476~K285+600）水土保持设施。参加会议的主体工程设计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广西交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广西路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中交一公局第四工程有限公司、广西交建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广西广西交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北京交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广西桂通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长沙华南土木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广西八桂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长沙中核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和三位特邀专家共27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成员及与会代表踏勘了工程现场，查阅了相关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及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作和验收报告编制情况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项目概况

巴马-凭祥公路大新经龙州至凭祥段，属新建建设类高速公路项

目。项目由主线和连接线组成，路线总长 169.068km，其中主线长 146.130km，连接线全长 22.938km。主线起点（桩号 K139+476）接田东经天等至大新段终点，后往东南经大新县全茗镇南侧，再往南经新吉村绕恩城保护区至雷平镇三伦村接合那高速，路线折向西南，于麻风村附近上跨规划云桂铁路、国道 G359 及黑水河后，经振兴村北侧，跨国道 G358、经岩烹、那社，上跨在建大宁公路及国道 G358，在逐卜乡西侧设逐卜互通，经陇猛、武权村，在上龙那叫附近设上龙互通，沿龙州县城西侧跨越崇水高速设金塘枢纽互通，经塘巧村，上跨省道 S319 水口河，至彬桥乡东侧设龙州西互通，路线向南布线，经上降乡西侧设上将互通，于界牌村南侧上跨湘桂铁路，至下把丘，终点在上石镇与南友高速交叉，设上石枢纽互通，终点与规划横十二线(铁山港至凭祥)径向连接。主线采用双向四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 100 公里/小时，整体式路基宽度 26 米，分离式路基宽度 2×13 米。主线设置桥梁 14937.08m/52 座（主线设置特大桥 4070.00m/4 座，大桥 9902.80m/33 座，中桥 964.28m/15 座），涵洞 125 道、通道 247 道，天桥 13 座，隧道 27418.5m /41 座（其中长隧道 12333m/9 座，中隧道 10418m/16 座，短隧道 4667.5m/16 座），互通式立体交叉 8 处（枢纽互通 3 处、一般互通 5 处），服务区 3 处，收费站 5 处，隧道管理站 1 处，管理分中心 1 处，养护工区 3 处。本次验收范围由路基工程区、桥梁工程区、隧道工程区、互通工程区、沿线设施区、弃渣场区（11 处）、取土场区（2 处）、临时堆土场区（34 处）、施工生产生活区（41 处）和施工便道区（62.100km）组成。工程占地

1008.76hm<sup>2</sup>，其中永久占地 897.69hm<sup>2</sup>，临时占地 111.07hm<sup>2</sup>。工程挖方量为 3145.62 万 m<sup>3</sup>（含剥离表土 125.22 万 m<sup>3</sup>），总填方量为 2752.03 万 m<sup>3</sup>（含回覆表土 125.22 万 m<sup>3</sup>），借方 143.64 万 m<sup>3</sup>（来源于取土场），利用方 329.16 万 m<sup>3</sup>，永久弃方 208.07 万 m<sup>3</sup>（运至弃渣场堆放）。项目总投资 191.30 亿元，其中土建投资 145.59 亿元。建设单位为广西新祥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工程于 2020 年 12 月正式开工，计划 2024 年 11 月建成，其中主线已于 2023 年 1 月建成通车，连接线工程正在施工。

###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0 年 8 月 17 日，崇左市水利局以《关于巴马-凭祥公路大新经龙州至凭祥段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崇水水保〔2020〕11 号）对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予以批复。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1151.99 公顷。项目实施过程中，实际使用的取土场、弃渣场较水保方案设置的弃渣场发生变化，2023 年 9 月 28 日，崇左市水利局以《崇左市水利局关于巴马-凭祥公路大新经龙州至凭祥段取土场、弃渣场变更水土保持方案补充报告书审批准予许可的通知》（崇水行审〔2023〕17 号）对本工程取土场、弃渣场水土保持方案补充报告书予以批复。

### （三）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情况

本项目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文件于 2021 年 11 月编制完成。2021 年 11 月 16 日，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以《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关于巴马-凭祥公路大新经龙州至凭祥段两阶段施工图设计的批复》（桂交行审〔2021〕228 号）批复了本项目两阶段施

工图设计。

####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0年12月，广西新祥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委托广西交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开展了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对该项目进行了全面的水土保持监测，按季度及时进行现场监测并形成季度报告，及时编制了《巴马-凭祥公路大新经龙州至凭祥段（K139+476~K285+600）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落实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扰动土地整治率98.73%，土壤流失控制比1.0，拦渣率99%，表土保护率99%，林草植被恢复率99.46%，林草覆盖率27.41%。

####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0年12月，建设单位委托广西交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开展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2023年9月提交了《巴马-凭祥公路大新经龙州至凭祥段（K139+476~K285+600）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基本完整；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水土保持措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保持设施运行基本正常；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 （六）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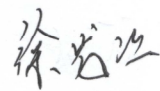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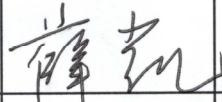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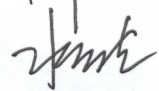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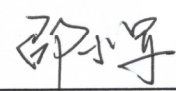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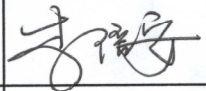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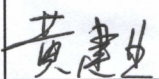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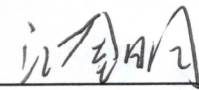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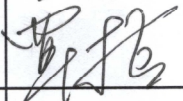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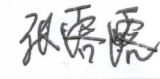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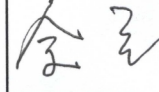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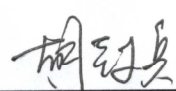
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

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 （七）后续管护要求

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后，运营管理部门应加强项目水土保持设施的运营和管护工作，营造良好的生态环境。对取土场、弃渣场植被加强管护，保证植被生长。

###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验收组组长	唐忠国	广西新祥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高级工程师		建设单位
专家组组长	徐龙江	广西交科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特邀专家
成员	薛凯	广西润桂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特邀专家
	水云波	南宁汇禹水利咨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特邀专家
	邵小军	广西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部 部长		主管单位
	陈琳	广西新祥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工程部部长		建设单位
	李倍安	广西新祥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工程部副部长		建设单位
	王益	广西新祥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工程师		建设单位
	黄建业	广西新祥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协调部部长		建设单位
	江圭明	广西新祥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安全部副部长		建设单位
	覃捷	广西新祥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合约部副部长		建设单位
	张露露	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设计代表
	余立	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肖克飏	广西交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副院长		水土保持监测和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胡封兵	广西交通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水土保持监测和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成员	朱汝振	广西交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		No1 标监理单位
	陈立平	北京交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副总监		No2 标监理单位
	韦泽亮	广西桂通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监		No3 标监理单位
	尹波	长沙华南土木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副总监		No4 标监理单位
	韦国勇	广西八桂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副总监		No5 标监理单位
	胡栾乔	长沙中核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		No6 标监理单位
	郝海鹏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副经理		No1 标施工单位
	黄旭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副经理		No2 标施工单位
	兰星繁	广西路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副经理		No3 标施工单位
	杨涛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副经理		No4 标施工单位
	杨杰	中交一公局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副经理		No5 标施工单位
	周丹枫	广西交建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工		No6 标施工单位